

107462

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边界历史地理研究论丛

.71083

4

边界历史地理研究论丛

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前 言

历史边疆地理是历史地理学的一个重要研究领域。我所历史地理学组在长期从事边疆历史地理研究中，撰写了一批有关边界历史的研究报告，这批报告是该组对我国边疆历史地理进行深入研究的重要成果。现将有关我国西南边界（中印、中尼、中锡、中不、中缅、中老、中越）及南海诸岛的研究报告10篇，编辑成册，内部印刷，以期有关部门了解或进一步研究边界问题时提供参考。

本论丛由钮仲勋、王平负责编辑。

目 录

中国地图有关中印边界的画法的分析研究·····	黄盛璋	(1)
清代西藏阿里地区中印边界的历史研究·····	黄盛璋 王士鹤	(7)
清代中尼边界历史研究·····	黄盛璋	(39)
清代中锡边界历史研究·····	黄盛璋	(52)
清代中不边界历史研究·····	黄盛璋	(62)
清代中印东段边界的历史研究·····	黄盛璋 王士鹤	(70)
清代中缅边界的历史研究·····	钮仲勋 <u>陈金渊</u>	(101)
清代中老边界的历史研究·····	钮仲勋 宋力夫	(126)
清代中越边界的历史研究·····	钮仲勋 <u>刘采玉</u>	(135)
南沙群岛的历史沿革·····	钮仲勋 文焕然	(150)

中国地图有关中印边界的画法的分析研究

黄盛璋

一

中国第一次利用广泛的三角测量编制地图始于康熙《内府舆图》，后来乾隆帝又在康熙内府图的基础上，对南北疆进行测量并改制为乾隆《内府舆图》，这两种实测的大型地图是清代后来许多地图的兰本。道光间董佑诚利用内府图改画为《皇朝舆地全图》后经李兆洛、六严、胡锡燕等一再改编翻印，同治初胡林翼等又据之绘成《皇朝中外一统舆图》，于是藏在秘府舆图房，外间不轻易见到的内府舆图，因改头换面得在国内广泛地流行。外国人用中文绘制的中国地图，以及译绘外国人编绘的有关中国的地图大致都是光绪十六年后，流行不广。光绪二十八年邹代钧在武昌创办舆地学会，参考中外地图并用新法译绘，出版很多地图，流行很广。舆地学会后来改为亚新舆地学社。同时上海商务印书馆在光绪末年编印地图出售，于是用新法绘制地图自此就逐渐发展起来。邹氏正式印售地图始于二十世纪初，在此以前上海点石斋和藻文书局虽也有石印印售地图，但都是中国旧式地图的翻板。邹氏不但在技术完全采用新法（先用单色铜版，后来又加着色和套色印刷），在内容上也参考或吸收了很多外国地图资料，不完全依照两内府地图或董、胡等图，无论在内容上或技术上都进入一个新的阶段。根据这个特点我们把近代中国地图的发展分为第一，第二两个时期，中间的分界线就是邹代钧图。第一个时期，从康熙直到十九世纪之末。第二个时期，自1901年开始直到现在。每一个时期内又各有发展阶段，画法上自然也有种种演变。

二

第一个时期又分为三个阶段，每个阶段的画法及其演变情况，大致如下：

（一）自康熙42年直到道光初年（1708—1821年）。这一时期的地图分为两类：

1、全国性大型地图：主要有康熙《内府舆图》（满汉合璧）和乾隆《内府舆图》（十三排图）。乾隆图除多出南疆部分外其余大抵用康熙图。喀拉喀什河与尼莽依山第一次出现在乾隆内府图。两图在西段都包括拉达克，中段绘法粗略，极少地名，因此难于比较。东段不绘洛渝地区。两图都不画边界线，包括范围又很广，并不限于中国。

2、地区性分幅图：

（1）西藏图：画法特点同上面两内府图，西段包括拉达克与毕底，东段不绘洛渝地区、门隅地区，仅到门楚错而止。

（2）和阗地区图：主要画法特点是将喀喇喀什河及其发源之山脉绘在图上，支系

有三：（1）西域图志与乾隆《一统志》中的和阗图为一系，喀喇喀什河与玉珑喀什河两河同源，乾隆《一统志》出现尼莽依山。（2）嘉庆《会典图》又为一系，出现两列山脉，东西两尼莽依山在南，哈朗归山在北，喀喇喀什与玉珑喀什两河误绘成上下一条河。（嘉庆《一统志》、《钦定新疆识略》的和阗图为一系，喀喇喀什河与玉珑喀什河同出于一条山脉——尼莽依山，但两河正确地分源，两河上游出现若干卡伦名字。总之，这一系列的图，虽未绘界，但图名明标和阗，说明喀喇喀什河及其发源之尼莽依山（喀喇昆仑）向来隶属和阗辖境。

（二）自道光初年到光绪十六年（1821—1890年）。康熙、乾隆两内府图，虽为实测，但藏在内府，外间极少流传，直到董佑诚引用内府图改绘为《皇朝舆地全图》，一般人才得引用。董图后经李兆洛、六严、胡锡燕等一再重刻，因此流传很广，影响也大，后来胡林翼等的《皇朝中外一统舆地图》，大多即采依董图。胡图刻印后，即代替董图通行一时，此后又有崇文书局之《皇朝直省府厅州县全图》、邹伯奇之《皇舆全图》、上海点石斋之《皇朝直省舆地全图》、藻文书局之《皇朝一统舆地全图》、《西藏图考》中之《西藏全图》等，无一不出于胡图或董图。这一时期，可以说是董、胡图系统，这个系统绘法特点如下：

1、绘有边界线。

2、西段新疆段：（1）喀喇喀什河全部，及其发源之尼莽依山，俱在界内。（2）尼莽依山有东西两个。（3）喀喇喀什河发源之西尼莽依山位置，正是喀喇昆仑的位置。（4）这段边界线曲折形势，宛似现行地图边界线。

3、西段西藏包括拉达克、毕底。

4、中段地名甚少。

5、东段门隅区仅至“门楚纳”，洛渝区不绘在境内。

（三）自光绪十六年到十九世纪末（1890—1900年）。外国人以中文绘制的中国地图及翻译外人出版有关中国的地图，大致都在光绪十六年以后，但多属专门性或地区性，流行不广，对中印边界，无何影响。对中印边界影响较大者，则为光绪十八年（1892）李源炳之勘查图，李氏为中国人入阿克塞钦地区到达喀喇昆仑山口有记载可考的一个人，其查勘莎车、叶城各属边界图虽与实测地图尚有距离，喀喇昆仑以外并利用洪图材料，但阿克塞钦与喀喇昆仑山为其实地踏勘之地，以后很多图关于这一部分，都是利用他的查勘资料。李源炳图画法特点是：

1、以喀喇昆仑山分水脊为界，这条大分水界，后来很多地图都采用它。

2、阿克塞钦地区绘在新疆境内。

3、和阗最南端为昌器利满达坂。

三

第二个时期，可以分为四个发展阶段：

1、1901年—1934年：以邹代钧图为起点，直到申报馆图出版前。

2、1934年—1947年：申报馆图出版直到国民党内政部方域司全国图出版前。

3、1947年—1956年：方域司图出版到解放初期。

4、1956年以后。

从画法本身考察，主要系统大致有五个：

1、邹代钧早期全国图画法系统。

2、邹图受胡维德图影响后画法系统。

3、申报馆画法系统。

4、国民党内政部方域司全国图画法系统。

5、现行地图与近似现代地图的画法系统。

在这五大系统之外，还有些世界图（亚洲图）、交通图、历史图等，出现比较特殊的画法，但为数很少，没有什么大影响。

以上五个主要系统和四个发展阶段，在时间上是有关连的，可是也有参错的地方，例如：申报馆图曾盛行一时，很多图都依照它，但当方域司图出版后，有些地图即依据方域司图，但也有依申报馆图的。解放初期有申报馆图系统，也有方域司图系统。上述五个系统的画法特点如下：

（一）邹代钧早期全国图画法系统：

1、西段新疆段：自喀喇昆仑山口到空喀山口，以分水脊为界。

2、西段西藏段及中段：界线穿班公湖东西两湖图，以下直到尼泊尔界线条，绘成弧形，很不正确。

3、东段：将不丹绘大包括我塔湾等地区，不丹以东，绘法有几种：

（1）自不丹北界起直到察隅，绘成一弧形线，北线略以麦克马洪线，洛渝地区绘在印境。（1902年《中外舆地全图》）

（2）除上述北线外，南边又绘出一线（南线），略似传统习惯线，不丹的“丹”字，注在不丹境内，“不”字则注在以东地区。（1903年版《中外舆地全图》）

（3）绘法同（2），但在不丹以东，注“无定山族字样”（1906年《中外舆地全图》）。

（4）取消北线，洛渝地区绘入前藏地区，（1908年《青海西藏图》、1909年的《皇朝分省图》中国全图）。

邹图画法系统影响所及，直到民国初年。1914年后，一般多取消北线，但不丹东境绘大的画法影响直到1930年。自欧阳纕《中华民国分省图》出，将不丹形状改正，才不再出现。

（二）邹代钧受胡维德图影响后的画法系统：邹氏最早刊印之图，为光绪28年、29年。光绪30年胡维德译《西藏全图》出版，邹氏即据胡图，将青海西藏图加以改正：

1、西段新疆段：界线大致仍依分水脊，但在和阗南端地区，绘成一尖锐突角，将和阗辖境画大。

2、西段西藏段：界线穿班公湖东西两湖间，然后向外凸出，绕斯潘古尔湖（图上第一次出现此小湖，未注湖名，）又向里凹成弧形曲线，直到碟穆绰克西南，又作一曲折形状，和现行地图相似。

3、中段大致依分水脊，巴吉拉提河上游画在界外。

东段：不丹仍然画大，东段界线则接近现行地图。洛渝地区，注“无定山族”，但属前藏，中间不再有界线。

此类画法系统，只限于西藏部分，但影响较久。申报馆图出版前，大抵采取此种画法，即在申报馆出版后，1937、1938年间，仍有依此者。

（三）申报馆图画法系统：

1、西段新疆段：喀喇昆仑一段仍依分水脊，南端边界线不在空喀山口，而在其东之拉那克山口，此为不同于上述（一）、（二）两系之处。

2、西段西藏段：界线仍穿班公湖东西两湖间，以南界线向内凹入，将斯潘古尔湖画于界外，这是不同于上述第二类系统的。

3、中段：和现行地图画法相似。尼兰附近一段，界线切过巴吉拉提河上游，不依分水脊，尼兰置于境内。

4、东段：和现行地图画法相似。

申报馆图，在当时具有一定权威性，在当时影响很大，所以此图一出之后，很多图即依从它的画法，渐趋定型。自此直到1947年国民党内政部方域司全国图出版，一般出版地图，大抵采用申报馆图系统，其中仅中段巴吉拉提河上游附近地区画法略有差异，大致分为两种，一种即全依申报馆图，巴吉拉提河上游绘在中国境内，不依分水脊，另一种则自萨特里目河以下全依分水脊。申报馆图直到解放后仍有影响。

（四）国民党内政部方域司全国图画法系统：此图系据申报馆图略加改正。最大改正之点即是西段边界线从拉那克山口移绘到空喀山口，其他中段、西段大抵和申报馆图相似。

此图由于系国民党内政部方域司所绘，代表官方画法，所以影响也较大，自此图出版以后，关于政区与边界线画法，大多地图即以此为据，直到解放后（1956年前）亚光舆地社、地图出版社、商务印书馆出版许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挂图，边界线都是以它的画法为依据。

（五）现行地图和此近似现行地图画法系统：现行地图以1959年9月地图出版社出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图》（挂图）为准。这种画法最早出现在北洋政府1916年——1918年间参谋本部所出的百万分之一，二百万分之一，五十万分之一的几种地形图，以及1948年国民党参谋本部陆地测量局所出的中华民国全国、西康图的西藏图。解放后第一次出现的为亚光舆地社1951年3月出版的《西藏新地图》。1955年以后地图出版社历次出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图》都是这一类画法。

画法特点是：

1、西段新疆段：喀喇昆仑山口到空喀山口并不是依分水脊，而是在分水脊之外。

2、西段西藏段：（1）界线穿班公湖西湖东部；（2）包绕斯潘古尔小湖于境内。

3、中段：（1）沿帕里河、林格提河的分水脊南下到什普奇山口（此段依分水脊）；（2）穿狼楚河到尼兰附近切过巴吉拉提河上游（尼兰附近不依分水脊；（3）

以下到尼泊尔西端沿分水脊。

4、东段：边界线沿喜马拉雅山南麓。

除以上五大主要画法系统外，还有一些比较特殊的地图，其主要画法有下列几种：

1、洪钧《中俄交界图》将哈喇哈什河上游地区绘在界外，采用此图画法或受此图影响，将阿克赛钦地区绘出界外的主要有：《大地平方全图》、《世界列国地图》中的印度图，《世界新舆图》中印度图，《环球列国地图》中的亚细亚洲图，《世界改造新舆图》，《世界形势一览图》，《实用列国地图中的亚洲图》等，大抵都是世界图或亚洲图，抄袭外国图的画法。

2、中华邮政舆图（1917单张图和1919年版）：

（1）西段，阿克赛钦绘在界外。

（2）中段，萨特里日河以南全依分水脊，尼兰附近凹入很多，与印度图画法相似。

（3）东段，雅鲁藏布江中游以西界线近似习惯线，以东则向北凹入很多。

3、历史图：历史图集中有关清代疆域图，其中有问题的有三类：一类是将阿克赛钦和麦克马洪线以南地区全画在界外者，主要是苏甲荣《中国地理沿革图》的《清极盛时之版图》，二是将麦克马洪线以南地区画在界外的，这有1956年东北师范大学函授教育处出版的《中国近代史地图》中的1890年前的《中国行政区划图》，《辛亥革命形势图》，《世界中世史地图》中的《十五、十七世纪的印度》。一类是将阿克赛钦地区作为失地处理，如白眉初的《中华建设中的近百年失地图》。

以上画法系统，按照地区分段考察，其要点如下：

十九世纪末以前的第一个时期，清代旧式地图的画法型式虽有很多，但就边界而论，前后大抵一致：

（一）西段新疆段：所有有关和阗地区地图，都绘出哈喇哈什河全部及其发源之山（尼莽依山），说明和阗南境包括哈喇哈什河整个流域。到达喀喇昆仑。

（二）西段西藏段：有关西藏全图都是将拉达克和毕底绘在西藏境内。

（三）中段一般画法都极粗略，地名极少，难和今图比较。

（四）门隅部分地区及洛渝地区都未绘入。

二十世纪初以后的第二个时期，各段情况以西段最为复杂，中段比较单纯。

（一）西段新疆段：主要有三种画法：

1、将哈喇哈什河上游地区画在界外，略似印度的画法——这以洪钧《中俄交界图》为代表，属于这一类者大抵为抄袭外国图的世界图（亚洲图）。

2、依喀喇昆仑山分水脊为界：属于这类画法最多，其中又分为三小类：（1）早期邹代钧图以喀昆仑山口到空喀山口以分水脊为界，但向里凹入。（2）方域司图也以分水脊为国界，但界线较邹图要向外移出一些。（3）申报馆图依分水脊为界，但南端边界移到拉那克山口。

3、不依分水脊而在脊外靠近什约克河——现行地图的画法，北洋政府参谋本部几种地形图和1956年以后地图出版社所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图》都是如此。

（二）西段西藏段：主要画法也有三种：

1、界线穿班公湖东西两湖间，向内凹绕斯潘古尔湖于界外。以下则向外绕作半园状弧形线，不象一般地图在碟穆绰克作一大曲折。此种绘法只出现于早期的邹代钧图。

2、界线穿班公湖东西两湖间向外凸，绕斯潘古尔湖于界内，以下则曲折如现行地图，邹图后期绘法系联都是如此。

3、界线穿班公湖东西两湖间向内凹绕斯潘古尔湖于界外，以下曲折和现代地图一致，凡属申报馆图及方域司图系统都是如此。此类绘法最多。

4、界线穿班公湖西湖东部，包斯潘古尔湖于界内，此为现行地图画法。

（三）中段：中段边界出入不大，一般地图上难于看出，主要差异在尼兰附近，现行地图此段并不依分水脊，因此切过巴吉拉提河上游，包尼兰于界内。印度地图则依分水脊，绕巴吉拉提河上源处，置尼兰于印度境内。早期地图从胡维德图起大抵依分水脊，或于边界上绘有旧或绵延状山脉，似将尼兰画在境外。从申报馆图起，一般此段就不再依分水脊，尼兰置于界内。

（四）东段：东段只是早期画法有差异，国民党时期特别是申报馆图出版后，即趋于定型，不再有差异。早期画法差异，大抵出自邹代钧图，画法有以下几种：

1、将不丹东境画大（包括塔湾地区），仅画仿佛如“麦克马洪”线的北线，置洛渝地区于境外，邹氏1902年最早出版的全国图就是如此。2、将不丹东境绘大如前，但于北线下又出现仿佛如传统习惯线的南线，不丹的“不”字注在洛渝地区内。邹氏1903年出版的全国图就作如此修正。

3、画法完全同2，但于洛渝地区注“无定山族”字样，并不着色，这是邹代钧1960年出版的着色的全国图的绘法。

此外邹图还有将不丹东境界线取消，“不丹”两字全注在不丹境内，和完全不注字者。常见绘法则为2、3、两种。这两种绘法都有一些地图采用它，1927年商务出版的童世亨《中国形势一览图》仍然发现南北两线和“无定山族”字样，国民党时期才逐渐修正不丹东境形状和取消北线及“无定山族”字样。不丹东境形势完全改正以及传统习惯线趋于定型是在申报馆图出版之后。

清代西藏阿里地区中印边界的历史研究

黄盛璋 王士鹤

一、引言

本文讨论清代前期的阿里区西部与南部的疆界。据清乾隆一统志记阿里的四至是：人车自藏界麻尔岳木岭，西至巴第和木布岭，二千一百余里，南自匝木萨喇岭，北到乌巴拉岭，一千三百余里。它包有现在我国境内的阿里和属于印度的拉达克地区、毕底地区。1842年经西藏与森巴之战，拉达克（包括毕底）入克什米尔管辖，阿里辖境才缩小成现在的范围。本文对清代后期阿里疆域的变动和现在国界线的形成也略作交代。

二、自然概况和居民

阿里地区在地形上可分为两部分：东部为羌塘高原，西部为喜马拉雅山山区。前一地区与本文讨论的范围无关，兹从略。后一地区为海拔高度大、山岳连绵、峡谷交错的地区。主要山脉均作西北——东南走向。东面的一支为拉达克山脉，它自喀喇昆仑山脉西南方的哈拉摩什山脊附近起，经波尔底向东南伸，穿过拉达克东北部，进入今阿里地区，并继续向东南蜿蜒。拉达克山脉不是一条连绵不断的山脉，印度河曾三次切穿它，印度河所冲缺的缺口，成为交通上的重要通道。拉达克山脉之西南为萨斯喀尔山脉，它自尼泊尔境内的南帕山附近自喜马拉雅山主脉岔出，向西北延伸，穿过普兰宗、达巴宗的西南边，延至什普奇山口附近，为狼楚河所切断。狼楚河以北，它穿过楚穆尔底，毕底，桑斯喀尔等地区，一直延伸到印度河向南拐弯处。萨斯喀尔山脉在狼楚河以东一段，为连绵不断的山脉，成为狼楚河上游左边诸支流与恒河三大源流：巴吉拉提河、阿拉克南达河、卡利河之间的分水岭；狼楚河以西一段萨斯喀尔山脉为印度河的几条较大的支流，如桑斯喀尔，杜拉斯等所切割，比较支离破碎。萨斯喀尔山脉的西南面为喜马拉雅山主脉，它与萨斯喀尔山脉的走向大致平行，其间相隔自30—60公里不等。喜马拉雅山主脉自卡利河至狼楚河一段，长约320公里，一般又称之为库蒙喜马拉雅山；这一段山脉为恒河上游各源流所切穿，形成一些高深的峡谷；主要山峰有潘克楚里，高22650呎；南达科特，高22510呎，南达特威，高25645呎，都纳吉里，高23184呎。自狼楚河以西，喜马拉雅山主脉穿过毕底（今译做司丕提）桑斯喀尔、苏鲁、普立格等地区的西侧，直至印度河畔，长约570公里。这一段山脉又称为旁遮普喜马拉雅山脉，它虽然在高度上不如库蒙喜马拉雅山脉，只有少数几个山峰高度超过20000呎，但却是一条完整的

山脉，没有一条河流穿过它。它是桑斯喀尔河和奇纳布河之间与南夕噶尔河和捷鲁姻河之间的分水岭。主要山峰和山口，自北至南有：南加帕巴特峰，高26620呎；喀姆里山口，高13250呎；乍吉山口，高11300呎；纳纳峰，高23410呎；梅尔峰，高23250呎；巴拉来查山口，高16047呎。

西部阿里地区的河流大部分属于印度河系。印度河本流导源于冈底斯山南坡，沿着拉达克山脉西北流，它两次切穿拉达克山脉，在今我国境内一段，它是沿着拉达克山脉东北侧奔流的，而在拉达克境内一段，大部分是沿着拉达克山脉的西南侧淌流的；在波尔底境内，则又转而沿着东北侧流。印度河在拉达克境内，接受两条较大的支流，一为源自旁遮普喜马拉雅山脉的桑斯喀尔河，一为源自喀喇昆仑山脉的沙约克河。狼楚河，为印度河的一条大支流，它源于达马山口，在什普奇山口附近切穿桑斯喀尔山脉，之后，又在拉姆普尔东面附近切穿喜马拉雅山主脉，最后在巴乌普尔下方注入印度河。狼楚河的主要支流为李河，它的上源有二：毕底河，源于旁遮普喜马拉雅山脉东北坡；帕里河源于莫拉利湖；前者流经毕底地区，后者流经楚穆尔底地区。

除印度水系外，还有恒河诸源流如阿拉马南达、巴吉拉提等，它们均发源于桑斯喀尔山脉的南坡，南流穿过喜马拉雅山主脉（库蒙喜马拉雅山），汇为恒河，东流注入孟加拉湾。

上述诸河，在阿里地区内均属山地河流，坡降大，水流急，缺乏航行之利；同时流水下切力强，形成深而狭的河谷，平原狭小，对耕种和灌溉均不很有利。

阿里地区的居民绝大部分为藏族或以藏族血统为主的混血的波夏族。今日我国境内的阿里、印度境内的拉达克、波尔底、毕底等地区均为藏族居地。波夏族则分布于尼兰谷地以东，卡利河以西，喜马拉雅山主脉以北，桑斯喀尔山脉以南的地区，也就是卡利、阿拉克南达、巴吉拉提三河上游谷地。波夏人操一种西藏方言。他们的祖先原是自西藏高原移入的。十二世纪时，原居住于克什米尔的拉吉普特人由于遭受伊斯兰教国家的侵迫，一部分即徙居于库蒙喜马拉雅山区。他们与西藏人长期通婚来往的结果，便形成今天的波夏人。

除西藏和波夏族外，还有一些少数民族，如达地族（属雅利安种）、吉尔吉斯人等，他们主要分部在拉达克的西北角和北部。

三、阿里区疆域的形成及其变迁

（一）阿里的来源

阿里藏语意为直辖的臣民或领领土，吐蕃王朝原以后藏为发祥起家之地，故称前藏为卫，后来统一卫、藏两部，政治中心移到拉萨，由于向东西两方发展，向东发展之地称为多康（即元明旧译朵甘思）或康，向西发展之地就称做阿里。早在七世纪松冈赞普统一西藏时，阿里区的象雄（即古格）等部即而并入吐蕃王朝，后来又进入孟域（即拉达克），大约在七世纪末或八世纪初阿里地区即成为吐蕃王朝的组成一个部分。

（二）清以前阿里疆域的历史演变

阿里的疆域演变根据历史发展可以分为四个时期：

（一）吐蕃王朝时期：吐蕃王朝的阿里范围很广，西包拉达克（孟域）全境，西北征服大勃律，南达印度恒河。据《白史》载：公元六世纪末松赞冈布之时，兵力即已到达印度境内，六世纪赤松德赞时又占据印度的孟图，在恒河北岸划界立碑，至今印度还留下当时守碑的藏族，印度人称之为博扎唐古热族，今德里博物馆收藏有当时作为界碑的铁棒（《白史》页13）。又据《红史》载：九世纪吐蕃赤热巴金王时四邻之界，东与汉地以索隆兴山脉为界，南与印度以恒河为界，并在其岸上立有石碑，上书“与印王交界处”字样，西与大食以吉祥唐黄门为界，北与土谷浑以沙漠为界”以上所说虽为吐蕃全境，但阿里西、南两方的辖境据此大略可以知道。

（二）阿里三围时期：吐蕃王朝崩溃以后，朗达玛的另一个支系尼玛衮由于争夺政权失败，被迫迁阿里，在普兰首领帮助之下，先在那里建立政权，以尼雄城为基地，逐渐统一阿里地区，建立拉达克王朝。后来尼玛衮将国土分为三份，分封给三子，这就是阿里三围的来源。根据《拉达克纪年》的记载：长子贝吉衮辖区是孟域，东为日土与废金矿及磔木卓克，西到克什米尔山口的脚下，北到sog废金矿。次子扎希衮领有古格、普兰及孜，幼子得尊衮领桑斯卡尔，拉呼尔，毕底，毕交。从三国的划分不难看出当时阿里的辖境和政区划分。阿里三围之中以古格开发最早，所以文化也最发达，人口多也最富裕，当初阿里的重心就在古格，其遗址1954年已在泽布隆附近发现。约在十二世纪上半叶，古格王国一个公国的首领乌特帕拉（孟域王几尔之子）继为孟域王，先后征服南面的库鲁及北面的波尔底一些地区，东南扩张远到洛沃（今马九湖地区），所有这些地区都为孟域藩邦或属地，从此阿里区的政治重心便由古格移到拉达克。

（三）元明统治西藏时期：自九世纪叶蕃王朝崩溃以后，藏地即长期陷于分裂割据局面，十三世纪元兵进藏，藏族地区各个地方势力才为元所统一，归顺元朝，元朝最初是通过萨加派的首领班智达来管治西藏的，1260年元世祖忽必烈即位将班智达的侄子八思巴封为灌顶国师，不久又设立总制院（1264年立，1268年改称宣政院）由国师主管，管理吐蕃事务及天下释教僧徒。1268年由于八思巴创造蒙文成功，元世祖又封他为大宝法王，统治西藏三部十三万户之地，正式建立萨加王朝。宣政院下元朝在吐蕃设立三个宣慰司，两个宣抚司，宣慰司中有一个叫“乌斯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处宣慰司都元帅府”，管的就是今西藏本部与包括拉达克在内的阿里地区（乌思藏就是卫藏，纳里速古鲁孙就是阿里三国的译声），这个宣慰司下分设“纳里速古儿孙元帅二员”，专管阿里三围的军政事务。在八思巴建立萨迦王朝的同时，元朝几次派大员进入西藏调查户口，规定税额，据藏文记载，当时阿里三围除了住在Ngah-lag领域内的767户之外，一共呈报有2635户口。此外元朝从内地到西藏分设大小驿站，这种驿站一直设到阿里。这些说明元代阿里区包括拉达克在内，拉达克虽仍保有自己的王统，但它是直接在元朝管辖之下，为元朝领土之一部。

萨加王朝自八思巴起共传八世，凡75年为帕莫主巴的司徒菩提幢所灭，另建第司王

朝（亦称帕莫主巴王朝），代替萨迦王朝统政西藏三部十三州之地。明灭元后，第司王朝的曼殊同徒菩提幢侄，派人赴明进朝贺，明太祖封他为灌顶国师，并御赐西藏三部十三万户之敕诏，自此阿里地区与西藏本部一同进入明王朝的版图。1618年，噶马巴的彭错南推翻第司王朝，另建噶马王朝。彭错南就是一般所称的藏巴汗，它的始祖辛霞巴泽登多吉原为第司王朝大臣仁本巴的家臣，仁本巴曾统一后藏与阿里，1565年为辛霞巴所代替，到了藏巴汗时势力更加扩大，南败西部本勤，北驱蒙古，尽收藏南藏北之地，其时阿里三围，卫藏四部，多康三区，南门四部，上自札底宿百董巴，下至甲摩达塔巴皆纳入他的势力范围。

西藏古代的政区划分有所谓三部十三州与十三万户。十三万户系元代所设，仅限于卫藏本部，至于三部十三州则为下部多庸六冈，中部卫藏四茹，上部阿里三围，三部的划分可能吐蕃王朝即有，由于三部又分为十三州大致也是元代的制度，因为十三州的名字大多与八思巴故事联系，自八思巴建立萨加王朝，元代即把三部十三州供养他，所以三部十三州也就是萨迦王朝的辖境，此后历第司王朝、噶马王朝辖境未变，名义上仍维持三部十三州之名。这三部十三州范围虽不及吐蕃王朝辖境之广，但就上部阿里三围而论，大致就是来自吐蕃王朝，元朝设纳里速古儿孙元帅二员既是专管包括拉达克在内的阿里三围，而当时的克什米尔也为元代的一万户，阿里西境包括拉达克，但不包括克什米尔，疆界不致有多大变化。至于阿里南界据元代西藏译师典吉巴的里程志指出：恒河北岸不属于印度领土，说明和吐蕃疆域仍然相仿。

（四）达赖、班禅系统的颇章王朝时期：藏巴汗所建立的噶马王朝信奉红教，压迫黄教。1641年达赖五世与班禅四世合谋，密请信奉黄教的蒙古部顾始汗率兵入藏，164年顾始汗自青海进兵，消灭藏巴汗的噶马王朝，据《续藏史鉴》记载：“水马年西藏王侯莫不俯首称臣，遂为西藏三部之王，时印度王柯辛、尼泊尔王阳布，阿里王及诸小侯王皆以方仪悉来朝聘，王遂以西藏三部十三州政教全权悉供第五世达赖喇嘛，达赖遂建立噶丹颇章王朝”。1652年达赖五世为清廷所请亲赴北京，顺治帝赐册印封为“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坦喇达赖喇嘛”，西藏正式加入清帝国的版图。

阿里地区自尼玛衮建立拉达克王朝起，虽自有王统，但和西藏的中央政权仍保持着政治隶属关系，不过有时为直接统治，有时则为间接统治。元代将西藏三部十三州供奉给八思巴，同时又于阿里三围设元帅府，无疑直接统治其地。此后历第司王朝、噶马王朝到达赖、班禅系的颇章王朝他们的辖境一直都称为西藏三部十三州，这说明王朝虽有更代，疆域则仍沿元萨迦王朝，阿里三围既为西藏三部之一部，不成问题是上述这些王朝组成的一部。不过当元朝末年，元王室与萨迦王朝势力逐渐衰弱，对于边远的阿里地区特别是拉达克一带就不能直接控制，实际统治其地的乃是拉达克王朝。十五世纪整个阿里三围都在孟域王国势力之下，古格也被之征服，十七世纪初僧格那木扎尔为拉达克王，向西征服波尔底等部落，1630年向东略取日土，征服古格，直到茫玉纳山下，派次子因陀罗那木扎尔驻守日土管辖古格。十七世纪四十年代长子德登那木扎继立为王，时拉达克疆域为：

（一）拉达克本部（包括努布拉、杜拉斯等地）

(二) 古格属地：包括(1)古格，(2)普兰(包括马旁湖与茫玉纳山之间之地)、(3)日土、(4)毕底，(5)上库纳瓦尔。

(三) 上拉呼尔，下拉呼尔属库鲁

(四) 桑斯喀尔

(五) 普立格

(六) 下约克河谷下部

十七世纪八十年代德登那木扎的儿子德勒那木扎尔在位，借口保护红教侵入西藏，当时实际统治西藏者为顾始汗之孙达赉汗，先派濯倭迦波与青波阿岂前往抵御，后又派噶丹泽旺王率蒙藏联军远征拉达克，拉达克求救于克什米尔，战争前后连续数次，最后蒙藏联军攻占列城并签订和约，规定：西藏与拉达克以磾木卓克的拉里河为界，凡日土，古格，普兰及洛沃等地都划归西藏直接管辖，同时拉达克每三年要向西藏进贡一次。这次战争结果表现于政区上变化为：(1)拉达克辖境被限于班公湖以西，(2)阿里地区分化为两种管辖区：拉达克本部(包括毕底)为间接管辖区，仍由拉达克王直接统治，拉达克以外的日土、古格、普兰等则归西藏直接统治，藏方在后藏设阿里总管(最初为康济鼐，后为颇罗鼐)，拉达克虽为间接管辖区，但要受阿里总管的管辖。

(三) 清代阿里区的管辖

蒙古顾始汗扶达赖五世建立颇章王朝，拥有政教之权，但军权一直在蒙古人手中，1716年准噶尔策零敦多布攻占西藏拉萨，杀顾始汗重孙拉藏汗，顾始汗系统治西藏至此才宣告结束(凡75年)，1720年清兵进兵西藏成功，第一次真正以实力控制西藏，派拉藏汗重臣阿里总管康济鼐为藏王，管理全藏事务，颇罗鼐为噶伦，后藏总管，康济鼐与颇罗鼐分别镇守前后藏。后来颇罗鼐又代康济鼐为藏王，清廷将其长子珠尔墨特策布登封为阿里公，掌管阿里区的兵马地方事务。1750年清廷进兵西藏平定颇罗鼐次子珠尔墨特那本扎勒(时继颇罗鼐为藏王)的叛乱，宣布废除蒙古的藏王制，阿里公的制度亦于同时废除，原来归颇罗鼐长、次子所管的阿里区与藏北三十九族、蒙古八旗，都划归驻藏大臣直接管辖。

自1683年拉达克战后，阿里区分为间接管辖区(拉达克本部)与直接管辖区，由阿里总管管治。后改称阿里公，在1750年清兵平叛之前，阿里区就是由康济鼐与颇罗鼐父子相继管治，所以最初拉达克本部尚不是西藏的直接管辖区，此可以从《西藏记》中获得证明：

……三桑乃阿里交界，由三桑至岗得案，入阿里噶尔渡地方，颇罗鼐长子朱尔吗特第登驻防之处。查阿里地方甚大，稍西北乃纳达克首长得中南木查尔地土，一半系谷古结塞。首长之女，朱尔吗特第登为妻，三部通好。其纳达克、谷古结塞二姓乃新抚之地。

《西藏记》材料来源杂，此处所记颇罗鼐长子事显然是在珠尔墨特那木扎勒叛乱之前，至于所云“二姓乃新抚之地”则是指1683年拉达克战后之事，纳达克(即拉达克)，谷古结寨(即古格)与阿里本部分为三部，可见以上两地仍由土王直接管辖。西藏最初还没有直接派地方行政长官，在颇罗鼐执政时期，拉达克是向清廷贡献，表文

都由颇罗鼐转报，准噶尔事件时拉达克王汗德忠那木扎尔经常探听准噶尔情况，也由颇罗鼐转报，此外乾隆三年，清廷赏赐拉达克部长德忠那木扎尔敕书一道也是由颇罗鼐方面转去的。这些都说明直到乾隆初年拉达克本部并非直接管辖区，与阿里内地有区别。可是乾隆中叶以后，这种管辖情况完全改变，无论拉达克，毕底，古格都直接派有宗本（地方行政长官），由间接管辖一变而为直接管辖，和阿里内地一样。载于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的《大清一统志》：

“阿里诸城：布拉木达克喇克城，在布拉木之地，距喇萨西南二千五百余里，其所属有喀尔多木、日底二城。又古格扎什鲁木布则城，在喇萨西南二千四百九十余里，其所属有冲龙、则布龙，楚木尔的三城。拉达克城在喇萨西南三千七百五十余里，其所属有扎石刚，丁木刚、喀式三城。毕底城在喇萨西南三千八百余里。鲁多克城在喇萨西北二千九百三十余里。已上诸城每户出兵一名，但设宗布木，无丁布木官。”

后来嘉庆二十五年重修的《大清一统志》文字也完全相同。由此可见，至少在乾隆四十九年拉达克、毕底已为西藏直辖领土。又刊于嘉庆二年的和宁《西藏赋》中有“库努屏藩，拉达邑宰”。自注云：“阿里之两小部落，名拉达克汗”，和宁是当时的驻藏大臣，他称为“拉达邑宰”，证实此时拉达克确为西藏直接管辖，派有邑宰（宗本），与内地的宗（县）完全一样，另据《筹办夷务始末》（卷7）所载驻藏大臣琦善奏：“道光二十二年孟保海朴任内森巴战败拉达克占据唐古特营官衙署之时，曾经议和言明，拉达克已归森巴，……”唐古特营官衙署即西藏在拉达克所设之宗本衙门，可见直到1842年查谟进攻拉达克时，西藏在列城仍然没有营官衙门，派有宗本驻守。至于西藏在毕底所设之营官，虽尚未见其他记载，但据英人海上尉所作关于“毕底谷地的报告”指出毕底向中国纳税，直到英国并吞毕底之后，西藏的托林与楚木尔底仍然向毕底要求纳税。

乾隆中叶以后西藏即在拉达克，毕底等地方派设地方行政长官，定无可疑，确切设置的年代虽不可考，但它不能超过乾隆十六年到四十九年之间。因为1683年拉达克战役所订条约，只规定三年一贡，拉达克王基本上仍维持其拉达克、毕底的管辖权。西藏所收回的只是日土、普兰等地，并未涉及拉达克本部管辖权的问题，和约上根本没有提到派官管理。乾隆十六年到四十九年三十三年之间西藏并没有发生什么大的变化，特别自珠尔墨特第登事件之后，清廷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以加强对西藏的统治，驻藏大臣开始直接管治西藏，以后一百多年再未有重大的反抗事件，清廷在拉达克、毕底等地直接设立宗本，将间接管辖区变为直接管辖区，其时间大致就是平定珠尔墨特策登事件之后，一则只有这个时间最为可能，再则事实上也有此需要。乾隆十六年以前拉达克地区皆归阿里总管或阿里公管辖，此种总管制度现既经取消，所以就有必要在拉达克地区直接设立宗本了。

附：清一统志阿里诸城镇表

	去拉萨距离	今地	备 考
木拉木达克喇	西南2500 ⁺	普兰宗	
喀尔多木		噶大克	
日底			
古格扎什鲁布则	里西南2490 ⁺ 里	谷格	
冲龙			
则布龙		扎不让	
楚木尔底			
拉达克	西南3750 ⁺ 里	列城	
扎石刚			
丁木刚			
喀式			
毕底	札南3800 ⁺ 里	司丕提	
鲁多克		日土宗	

四、清代中叶以后阿里区的疆域变化

自乾隆以后直到鸦片战争前后，阿里疆域变化最大有二：一是廓尔喀向西发展侵占西藏阿里南境许多地方，十九世纪初年该地又转落于英帝之手；二是1842年拉达克查谟所侵占，四年之后也转入英帝之手，这和阿里边境地区的历史演变与今界的形成都有关系，所以应稍作交代如下：

（一）十七世纪后半期，廓尔喀推翻了加德满都河谷马拉三王朝，建立廓尔喀王朝，统一尼泊尔，并不断向东、西两方发展，侵占西藏属地哲孟雄、宗木、作木朗，洛敏汤等部。后来并向北扩张侵入西藏，为我国击败，制止了它向北的扩张。但至十九世纪初年廓尔喀又大举西进，从1804—06年先后侵占阿里在桑斯喀尔山脉南面的大部分地区。1814—15年英国发动侵尼战争，战后签订寨里哥条约，凡廓尔喀向西发展所得的土地，包括原来属于阿里的一部分地区，均割让给英印。英帝利用这一地区作为进一步阿里地区的基地，继续向北推进，逐渐形成目前地图上所绘界线。关于这一历史事实，英帝分子亦直认不讳，例如二十世纪初年为英帝派赴阿里区以调查贸易、商埠为名进行探测活动的雪尔令在其所著《西部西藏与英属边疆》一书中68—69页曾明确指出这一事实：